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验 资 报 告

大信验字【2016】第 31-0000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Road,Haidian
Dis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86（10）82330558
传真 Fax：+86（10）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验资报告

大信验字【2016】第 31-00009 号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止因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募集资金而新增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38,653,661.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238,653,661.00 元，根据贵公司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61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贵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92,148,50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贵公司此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92,148,50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0,802,166.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99,999,937.15 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费用人民币 132,000,000.00 元，验资费用人民币 300,000.00 元，登记费费用人民币 569,902.62 元，但不包括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发行申购资金于冻结期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后筹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67,130,034.53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92,148,505.00 元（大写：贰亿玖仟贰佰壹拾肆万捌仟伍佰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Road,Haidian
Dis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86（10）82330558
传真 Fax：+86（10）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伍元人民币），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4,374,981,529.53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亿柒仟肆佰玖拾捌万壹仟伍佰贰拾玖元伍角叁分），所有增加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38,653,661.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238,653,661.00 元，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 31-00007《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止，贵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530,802,166.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530,802,166.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登记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附件 2：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附件 3：验资事项说明

附件 4：银行进账单、银行对账单、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6年12月16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无形资产	其他	合计	其中：增加股本	其中：增加资本公积
谢勇	729,999,999.17				729,999,999.17	44,430,919.00	685,569,080.17
上海磐石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9,999,996.11				649,999,996.11	39,561,777.00	610,438,219.11
宁波艾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6,119,997.83				636,119,997.83	38,716,981.00	597,403,016.83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9,999,987.13				629,999,987.13	38,344,491.00	591,655,496.13
宁波旗铭投资有限公司	503,879,988.27				503,879,988.27	30,668,289.00	473,211,699.27
财通证券资管通鼎青马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99,999,994.48				499,999,994.48	30,432,136.00	499,999,994.48
上银基金财富 65 号资产管理计划	499,999,994.48				499,999,994.48	30,432,136.00	499,999,994.48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49,999,992.85				349,999,992.85	21,302,495.00	349,999,992.85
珠海市天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999,986.83				299,999,986.83	18,259,281.00	299,999,986.83
合计	4,799,999,937.15	-	-	-	4,799,999,937.15	292,148,505.00	4,608,277,480.15

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80210400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永和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6年12月16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认缴情况					股本实收情况				
		变更前认缴	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认缴	比例	变更前实收	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实收	比例
	一、发起人										
1	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2,884,966.00	66.43%		822,884,966.00	53.76%	822,884,966.00	66.43%	-	822,884,966.00	53.76%
2	南通泓石投资有限公司	89,500,000.00	7.23%		89,500,000.00	5.85%	89,500,000.00	7.23%	-	89,500,000.00	5.85%
3	陈德军	43,424,223.00	3.51%		43,424,223.00	2.84%	43,424,223.00	3.51%	-	43,424,223.00	2.84%
4	陈小英	40,568,472.00	3.28%		40,568,472.00	2.65%	40,568,472.00	3.28%		40,568,472.00	2.65%
5	谢勇			44,430,919.00	44,430,919.00	2.90%			44,430,919.00	44,430,919.00	2.90%
6	上海磐石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61,777.00	39,561,777.00	2.58%			39,561,777.00	39,561,777.00	2.58%
7	宁波艾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716,981.00	38,716,981.00	2.53%			38,716,981.00	38,716,981.00	2.53%
8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344,491.00	38,344,491.00	2.50%			38,344,491.00	38,344,491.00	2.50%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续）

截至2016年12月16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认缴情况					股本实收情况				
		变更前认缴	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认缴	比例	变更前实收	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实收	比例
9	宁波旗铭投资有限公司			30,668,289.00	30,668,289.00	2.00%			30,668,289.00	30,668,289.00	2.00%
10	财通证券资管通鼎青马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30,432,136.00	30,432,136.00	1.99%			30,432,136.00	30,432,136.00	1.99%
11	上银基金财富 65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432,136.00	30,432,136.00	1.99%			30,432,136.00	30,432,136.00	1.99%
12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1,302,495.00	21,302,495.00	1.39%			21,302,495.00	21,302,495.00	1.39%
13	珠海市天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59,281.00	18,259,281.00	1.19%			18,259,281.00	18,259,281.00	1.19%
14	二、社会公众普通股	242,276,000.00	19.56%		242,276,000.00	15.83%	242,276,000.00	19.56%	-	242,276,000.00	15.83%
	合　　计	1,238,653,661.00	100.00%	292,148,505.00	1,530,802,166.00	100.00%	1,238,653,661.00	100.00%	292,148,505.00	1,530,802,166.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外商投资企业注册局工商外企授函（2008）214号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977号文件批准，于2008年9月5日由玉环艾迪西铜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本总额为89,958,510.00元。

2009年4月22日，贵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将注册资本由89,958,510.00元增加至120,000,000.00元（以未分配利润30,041,490.00元转增股本）；2009年6月10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了浙商务外资函（2009）59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同意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贵公司以2008年度税后利润送红股增加注册资本30,041,490.00元。

根据贵公司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93号文批准，贵公司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

根据贵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2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200.00万元。

根据贵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84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040.00万元。

根据贵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608.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648.00万元。

根据贵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529.6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177.60万元。

2016年12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61号”文《关于核准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贵公司向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822,884,966股股份、向陈德军发行43,424,223股股份、向陈小英发行40,568,472股股份，累计发行906,877,66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13日，贵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均为人民币1,238,653,661.00元，股东持股数量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南通泓石投资有限公司	89,500,000.00	7.23%
2	社会公众股东	242,276,000.00	19.55%
3	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2,884,966.00	66.43%
4	陈德军	43,424,223.00	3.51%
5	陈小英	40,568,472.00	3.28%
	合计	1,238,653,661.00	100.00%

二、本次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及审批情况

据贵公司经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61号”文《关于核准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贵公司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2,148,505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6.43元，共募集资金4,799,999,937.15元。

公司非公开认购股份由谢勇认购44,430,919股、上海磐石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39,561,777股、宁波艾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38,716,981股、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38,344,491股、宁波旗铭投资有限公司认购30,668,289股、财通证券资管通鼎青马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30,432,136股、上银基金财富65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30,432,136股、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21,302,495股、珠海市天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18,259,281股。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12月16日止，贵公司本次发行新股292,148,505股，股票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为16.43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799,999,937.15元，截止到2016年12月16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开立的8401 0153 4000 0001 3人民币银行账户内。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6年12月16日将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132,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4,667,999,937.15元分别划入贵公司所开立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其中2,352,892,837.15元划入贵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105018336000900246 8人民币账户内，1,462,574,400.00元划入贵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松江支行开立的账号为574903598710503人民币账户内，517,132,700.00元划入贵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凤起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7480188000069291人民币账户内，335,400,000.00元划入贵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1001742229300034785人民币账户内。此外贵公司自行发生了验资费用人民币300,000.00元，登记费费用人民币569,902.62元，上述募集资金在扣除贵公司上述自行发生的交易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67,130,034.53元，其中股本292,148,505.00元，资本公积4,374,981,529.53元。上述净募集资金并不包括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申购资金于冻结期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截至2016年12月16日止，变更后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1,530,802,166.00元，占股份总数的100%，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1,199,026,166股，占股份总数的78.33%，无限售条件股份为331,776,000股，占股份总数的21.67%。

四、其他事项

根据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与谢勇等签订的认购协议，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为292,148,505股，其中谢勇认购44,430,919股、上海磐石熠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39,561,777股、宁波艾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38,716,981股、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38,344,491股、宁波旗铭投资有限公司认购30,668,289股、财通证券资管通鼎青马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30,432,136股、上银基金财富65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30,432,136股、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21,302,495股、珠海市天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18,259,281股，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凭证号：310000152448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证 明

出具日期：2016年 12月 16日　　证明编号：063108336002016121600003

致：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自2016年12月16日00:00:00时起，至2016年12月16日16:11:10时止，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下列账户与被查询人资金往来的交易明细列示如下：

银行账户名称：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1050183360009002468

账户性质：人民币专用存款账户

序号	被查询人	交易日期	币种	借/贷	金额	摘要
1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1216	人民币元	贷	2,352,892,837.15	电子汇入
合计			人民币元	贷	2,352,892,837.15	

此证明仅列示客户申请书上指定被查询人在指定时间段与该单位账户往来的相关交易明细，非该单位账户在指定时间段的所有交易明细。我行对上述款项的实际用途不承担任何责任。

特此回复。

银行经办人姓名：程静

银行签章：

第一联：客户联

总　1页. 第　1 页

说明：

1.此证明仅加盖经办机构“资金证明业务专用章”有效，复印、涂改无效；

2.此证明如为多页，加盖骑缝章有效，缺页或多页均无效；

3.此证明不能转让，不得用于质押，不得代替存单（折、卡等）作为取款凭证；

4.此证明仅用于所载明之用途，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且我行不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

NO. 1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

10802600014818757289979S9

币别：人民币　　2016年12月16日　　流水号：3102800000N5PI5ZGK6

付款人	企　称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	企　称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84010153400000013		账　号	31050183360009002468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金　额		(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亿伍仟贰佰捌拾玖万贰仟捌佰叁拾柒元壹角伍分(小写)￥2352892837.15			
凭证种类		电汇凭证	凭证号码		
结算方式		转账	用　途		电子汇入 艾迪西募集资金

汇款交易日期:20161216 支付清算业务类型:A100
汇款合约编号:03305201612162879462155
实际收款人帐户:31050183360009002468
实际收款人户名: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收款人汇入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汇出行行名: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汇款备注:电子汇入

打印柜员:wangyan4.sh　　补打次数:1
打印机构:建行上海青浦支行
打印卡号:
汇款附言:艾迪西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 电子回单专用章

交易柜员:99999999　　交易机构:310280000

(贷方回单)

本回单可通过建行对公自助设备或建行网站校验真伪

A03-70(GF)

对公活期存款交易简要明细报表

打印柜员号:71268629
账号:310501833600090024689
起始日期:20161216

打印日期:2016年12月16日　　打印时间:16:14:43
户名: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币别:CNY人民币元　　钞汇鉴别:钞
终止日期:

交易日期	交易流水号	凭证种类	凭证号码	摘要	交易金额	账户余额	积数	备注
20161216	10802600014818757268997859	电汇凭证		电子汇入	2352892837.15	2352892837.15	0.00	电子汇入 艾迪西股份公司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薄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 3 号楼 8 层 AD 座

联系人： 罗 艳　　电话： 13857355856

传真： 021-68406488　　邮政编码： 200127

电子邮箱：luoyan88@daxincpa.com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止，本公司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缴入股东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帐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12-16	574903598710503	人民币	1,462,574,400.00	募集资金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王绍东

2016 年 12 月 16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6年12月16日16:25 经办人：[illegible] 职务：柜员 电话：57427551

复核人：[illegible] 职务：运营主管 电话：57427551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注：若是审计人员亲自前往询证，请列示以下内容：

上述事项由审计人员王晶晶在被审计单位员工孙亚威陪同下于2016年12月16日前往招商银行上海松江支行新松江路1060号（被询证单位名称、地址）进行询证。

陪同人员1：孙亚威（签章） 审计人员1：王晶晶（签章）

陪同人员2：_____（签章） 审计人员2：_____（签章）

收款回单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流水号：16R1001102085

日期：2016年12月16日

收款账号：574903598710503

户名：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陆仟贰佰伍拾柒万肆仟肆佰元整

（小写）：CNY1,462,574,400.00

付款人账号：84010153400000013

付款人户名：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付款人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摘要：艾迪西募集资金

16R1001102085

经办：G46753

第1次打印

201612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LTD.

A01

招商银行账户交易明细列表

Account Transaction Statement Of China Merchants Bank

姓名（Name）：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户口号（Account №）：574903598710503

开户网点（Sub Branch）：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期间（Period）：20161216—20161216

记帐日期 Date	货币 Currency	交易金额 Amount	联机余额 Balance	交易描述 Transaction Type
2016/12/16	人民币(CNY)	1,462,574,400.00	1,462,574,400.00	汇入汇款(CPUA)

签字盖章 (Signature)：	打印经办人 (Operator)： 沈梦静	打印网点 (Operator SubBranch)： 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打印日期 (Operator Date)： 2016/12/16		页数 (Pages)： 1 of 1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凤起路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 3 号楼 8 层 AD 座

联系人： 罗 艳　　电话： 13857355856

传真： 021-68406488　　邮政编码： 200127

电子邮箱：luoyan88@daxincpa.com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止，本公司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缴入股东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帐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12-16	77480188000069291	人民币	517,132,700.00	募集资金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2016年 12月 16日 16:24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截止2016年12月16日16:16:24，余额核对相符。

时点余额以我行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2016 年 12 月 16 日 16:24 经办人：[illegible] 职务：[illegible] 电话：87173852

复核人：[illegible] 职务：[illegible] 电话：[illegible]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注：若是审计人员亲自前往询证，请列示以下内容：

上述事项由审计人员[illegible]在被审计单位员工[illegible]陪同下于2016年12月16日前往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凤起支行（被询证单位名称、地址）进行询证。

陪同人员1：[illegible]（签章） 审计人员1：[illegible]（签章）

陪同人员2：_____（签章） 审计人员2：_____（签章）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凤起路支行)贷记通知

流水号：2113[illegible]9098 中国光大银行　　交易日期：20161216　交易时间：16:11:33

收款单位名称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帐号	77480188000069291	凭证编号	060
付款单位名称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付款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付款单位帐号	84010153400000013	起息日	20161216
大写金额	人民币伍亿壹仟柒佰壹拾叁万贰仟柒佰元整	金额	RMB517,132,700.00
交易名称	系统外来账入账确认		
摘要	系统外，业务编号：1612160000255177艾迪西募集资金		

注：如果日期、流水号、帐号、摘要、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　　经办柜员：232113　　(银行盖章)

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帐户对帐单(本对帐单仅供参考)

帐户名：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77480188000069291　　日期：2016年12月16日—2016年12月16日　打印时间:20161216 161802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风电路支行 业务专用章 01SPCSK145BG

交易日期	摘要	凭证种类	凭证序号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交易柜员
20161216	系统外，业务编号：16 060				517,132,700.00	517,132,700.00	232113

截止打印日期20161216时间161802:活期帐户余额:　　517,132,700.00
温馨提示：光大银行建议您通过企业网上银行进行对账，既方便又快捷，详情请咨询开户行。　　共 1页 第 1页
备注：空白业务信息表示实际业务中无此信息项。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营业部：

本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 3 号楼 8 层 AD 座

联系人： 罗 艳　　电话： 13857355856

传真： 021-68406488　　邮政编码： 200127

电子邮箱：luoyan88@daxincpa.com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止，本公司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缴入股东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帐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12-16	1001742229300034785	人民币	335,400,000.00	募集资金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序号:01001 26747 20161 21616 4449
账号/卡号:10017 42229 30003 4785
验证码:0407A 2F2F0 11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6 年 12 月 16 日　　经办人：顾锁虹　职务：柜员　电话：37[illegible]

复核人：[illegible]　职务：[illegible]　电话：37[illegible]

（银行盖章）（01）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注：若是审计人员亲自前往询证，请列示以下内容：

上述事项由审计人员丁珏春在被审计单位员工尹佩佩陪同下于2016年12月16日前往

工行上海香港支行（城中东路485号）（被询证单位名称、地址）进行询证。

陪同人员1：尹佩佩（签章）　审计人员1：丁珏春（签章）

陪同人员2：_____（签章）　审计人员2：_____（签章）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凭证

业务回单(收款)

(C)NO.01688312

入账日期:2016年12月16日

回单编号:16351000001

付款人户名: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付款人账号:8401015340000013
付款人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收款人户名: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1001742229300034785
收款人开户行:青浦支行营业厅
币种:人民币(本位币)　　金额(小写):　　335,400,000.00
金额(大写):叁亿叁仟伍佰肆拾万元整
凭证种类:　　凭证号:
业务(产品)种类:跨行收报　　摘要:艾迪西募集资金　　渠道:同业清算互联前置
交易机构号:0100107422　　记账柜员:00023　　交易代码:52093　　用途:
附言:艾迪西募集资金 支付交易序号:43020 报文种类:大额客户发起汇兑业务 委托日期:2016-12-16
业务类型(种类):普通汇兑(网银支付)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青浦支行 业务专用章 73D409E5C006

2016.12.16.

业务章

打印次数:1　机打回单注意重复　　打印日期:2016年12月16日　　打印柜员:25319

552401(单联)　上海新洋印刷厂印制　210×142.5mm

往来户历史明细清单

账号：1001742229300054785　　币种：人民币(本位币)
户名：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起始日期：2016-12-16 截止日期：2016-12-16 交易日期：2016-12-16　　打印时间：16:51:38
操作地区：01001　　操作网点：07422　　操作柜员：26747　　授权柜员号：

日期	凭证种类	凭证号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网点号	相关
2016-12-16			艾迪西基前资金	0.00	335,400,000.00	335,400,000.00	07422	0002
本页借方笔数合计：			0.00	本页贷方笔数合计：		335,400,000.00		

（本页打印结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青浦支行
业务专用章
6CA5653FA02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86（10）82330558
传真 Fax：+86（10）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授权书

兹授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钟永和合伙人代表本所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咏华先生签署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报告文号为大信验字【2016】第 31-0000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

日期：2016 年 12 月 16 日

编号: I 01781340

营业执照

(副 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 伙 期 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2016 年 01 月 05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80210400

仅限于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第 31-00009 号）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胡咏华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30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9-09

证书序号：NO. 01969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限于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第 31-00009 号）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00041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证书号：[illegible]08 发证时间：二〇[illegible]年 一 月 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 八年 一月 二十五日

仅限于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第 31-00009 号）附件使用。

仅限于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第 31-00009 号）附件使用。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2016年11月1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il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一、这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这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 01 01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罗艳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7-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1303198607092865

仅限于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第31-00009号）附件使用。